撤回仲裁申请书

申请人 对 年 月 日向天津市蓟州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提出的劳动仲裁申请，现提出撤回仲裁请求。

 撤回理由：

 申请人：

 年 月 日

注：1.申请人系自然人的，应写明姓名；系法人或其他组织的，应写明名称，并加盖公章。

 2.本申请书应用钢笔、毛笔书写。